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

教办外 [2019] 98号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转发国家留学基金委关于做好 2019 年 艺术类人才培养特别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

有关高校:

2019年艺术类人才培养特别项目选派工作即将启动,现将国家留学基金委《关于做好 2019年艺术类人才培养特别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》(留金选[2018]10067号)转发你们,请遵照执行。同时结合选派工作的调整变化和新要求,特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- 一、面向教育部确定的独立设置的本科艺术院校、教育部批准的参照独立设置本科艺术院校的高校、设有艺术类专业的综合性大学、师范院校、文化部综合机构和全国各级艺术表演团体进行选派。
 - 二、2019年项目网上报名及申请受理时间为3月20日-4月

5日。申报人员须做好准备工作,尽早完成网上报名,并按照《2019年艺术类人才培养特别项目申请材料及说明》《详见国家留学网项目专栏》准备一份纸质申请材料。

三、各单位须对申报人员进行资格审查、材料审核等工作, 确保推荐人选具备良好的思想品德和政治素质,师德高尚,学风 诚信,身心健康,并出具单位红头文件。

四、各单位务必于 4 月 8 日前将纸质申请材料及单位红头文件提交至我厅国际合作与交流处,并将单位推荐意见电子文档(Word文字版)发至 hngp1x0126.com 邮箱。

五、申报人员应保证申请材料齐全、真实、符合相关要求。 申报材料不齐全的,我厅将不再通知修改、补报,审核不予通过。 申报材料虚假的,审核不予通过,已被录取的,取消留学资格。

工作中有何问题, 请及时联系我厅国际处。

联系人: 关煜平 张笑

电 话: 0371-69691081/69691013

邮 箱: hngplx@126.com 邮编: 450018

地 址: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路 11号 D809室

2019年2月28日

